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

核與原本相符

一)基本資料

中報人姓名 印文縣 由生 REA 日本月 日本日 日本日<												And the second named in column 2 is not a second named in column 2 is not				
姓名 邱爽勝 田生 民國111年08月26日 建築區 111年度 選舉種類 中華民國居留經號 計 320 桃園市中堰區內層里5鄰中正路二段 號 計 320 桃園市中堰區內層里5鄰中正路二段 號 計 公 (03) 425 (03) 425 古 本月日 國民身分變統一編號 國籍 中華民國居留經號					<u>.</u>					國民身分證統	一編號					
社 320 桃園市中壢區內厝里5鄰中正路二段 建學 111年度 選舉權額 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社 320 桃園市中壢區內厝里5鄰中正路二段 號 結 公 (03) 425 電話 行動 0936-88 報 本名 出生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國籍 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申報)	本本		桊	田仲	<u></u> 月日		#	Ш	殿籍						a ii
社 320 桃園市中堰區內居里5鄰中正路二段 號華極瀬 市議員 建華區 第七選 社 320桃園市中堰區內居里5鄰中正路二段 號 話 公 (03) 422 宅 (03) 425 電話 中華民國居留壁號 報 姓名 由生 國民身分經統一編號 國籍 中華民國居留壁號										華氏國居	證號					
320 桃園市中堰區內厝里5鄰中正路二段 號 320桃園市中堰區內厝里5鄰中正路二段 號 公 (03) 422 宅 (03) 425 電話 姓名 由生 國民身分盤統一編號 國籍 中華民國	申報日	(TT	月國]	1年08月5		海舉 灰灰	1111年度			市議員		選舉	104)	等・機・	[agg]	
320桃園市中堰區內厝里5鄰中正路二段 號 公 (03) 422 社名 田生 自由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國籍 中華民國	戶籍力			園市中塘	龍門用	里5鄰	中正路二月									
公 (03) 425 名 行動 (0936-88) 姓名 出生 國籍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1	通訊注		320秒區	園市中壢[區內曆	里5鄰中	正路二段									
編調 姓名 由生月日 國籍 中華民國	聯絡	祖	ধ	(03) 45	22		₩	(03) 425			行動語	0936-8	ρό			
	葉	田台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國	.身分證統.	4 1			國響	掛	图居留證號			
	配 億															
	及士								-							
	(成.															
	# h															
	*															
						-								5		

★中報人乙配備及未成牛子女(不滿二十歲者)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籍及中華民國居留證號。★候選人財產申報基準日,以「自發布候選人登記公告日至登記當日間任一日之財產情形」作為基準日。

第1頁,共12頁

(二)不動產

为]. H

(64) 100X					
鄜					
師					
				0	
取得(發生)	য				
取得(發生)時	Î				
\prec					
摊					
有					
左					
	`				
稿令	:				
利持					
機し					
面 (平方公尺)					
換					
취					幼
科			54		0
44					華機
項次					總申報肇數:

★「土地坐落」應填寫「〇縣(市)〇區(鄉、鎮、市)〇段〇小段〇地號」資料;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則每筆地號均需輸入。★土地不論地目為何,均應申報。

★土地地號、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逐筆填載,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土地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内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

第2頁,共12頁

[煌] ………… 蒸

淼

(二)不動產

.

(房屋及停車位) 老 2.建

	靈	1	7			 T
	●					
	000					
	○ 図					1
	(發生)					
	N. C.		73			
	幹					
1	() !!! A M					
	(發生)取間原					
	一級					
	師					
	取時					
	~				*.	
	鞭					
	有					
	左					
	₩ <u></u>					
	額分					
	利持					
	権し					
ĺ	面 (平方公尺)					
ı	公公					
	松					
	個)				-	
l	长					
ĺ	熊					
						4
	卷					1
1	-	.00				4
L	. 第					to At
	項沙					1/4 中 to to to
-						 -7

14 \Rightarrow 総下 枚 平 数。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 「未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 度之房屋課稅現值或市價申報。

第3頁,共12頁

THE STATE OF THE S

緣

串 串

	夠		
	働		
	幹		
	母		
	人取得(發生)取得(發生)時時間原	=	
-	柜		
The same of the sa	五		
Annual Property	换		
-	雑		
-	至		
	類總額數		*dul.
	養		總申報筆數: 0 筆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如汽船、遊艇、漁船、帆船、舢板等而言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

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国) 沁

0820106 買賣 3,000,	朝	型	號	汽	鉅	钟	画里	牌票	照器	號。	場所 有		人取時	取時	(美	繳	得(發生)取問	l V)	得(發生	<u> </u>	取得	ө	額
	(Max	4			_,	199			1-3-		7	印 奕 朋	搬	,	082(0106	?	(X)		4Ame	<u> </u>	3,0	00,00	0
																					-			
																					_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車,亦即汽缸總排氣量逾二百五十立方公分與電動馬達及控制器最大輸出馬力適四十馬力之二輪機器腳踏車。

★汽車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 ★汽缸容量請參閱行車執照,牌照號碼得以引擎號碼或車身號碼代替,所有人以監理機關登記資料為準,汽車無論價值多少,均應申報

第4頁,共12頁

鑗

航空器 (五)

巍				
ө				
种				
登記(取得)原因取				
人登記(取得)時間聲				
人	H			
有				
所				
國籍標示及編				
練				
**				
造廠				
製				
岩				

總甲報筆數: 0

★「航空器」指各種飛機、飛艇及滑翔機而言,無論其價值多少,均須申報。

★航空器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mathcal{F})

3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額新臺幣總		
图》		
Š E		
人		
柜		
別所		
泰		

 \Rightarrow

★外幣現金或旅行支票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現金總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時,即應逐筆申報。

第5頁,共12頁

燚

15, 494, 125 、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指新臺幣 (七)存款

	W W W W W W W W W W W W W W W W W W W	т 10, 434, 123	125 K)		
存放機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 別	所有人外	数多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桃園分行	活期储蓄存款	新台幣	印实勝		11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壢新分行	活期储蓄存款	新台幣	山 小		670
安泰商業銀行西壢分行	综合存款	新台幣	印來勝		01, 33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新明分行	活期储蓄存款	新台幣	印來勝		
彰化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活期储蓄存款	新台幣	印來勝		014,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綜合存款	野の藤	KK		ý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中壢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藤	掛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活期儲蓄存勢	1			38, (1)
	Vit []. 田 Hall 167 = 1	0	中米勝		16,849
安泰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支票存款	新台灣	邱夾勝		- 1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支票存款	新台幣	日茶器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新明分行	支票存款	新台幣	印水勝		٠ ٢
彰化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支票存款	新台幣	一、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中壢分行中華	中華郵政劃機儲金		(10, 664
					70, 004
一大手数					

★「存款」包括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儲蓄存款、優惠存款、綜合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等金融事業主管機關(構)核定之各種存款及由公司確定用 途之信託資金,包括新台幣、外幣(匯)存款在內。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存款總額累計達新台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外幣(匯)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第6頁,共12頁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56,410 元)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各類有價證券總額累計達新臺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56,410 元)

名	稱所	柜	人腏		機縣	周	ө	額	4	整幣	1	別新豪幣總額式托公新惠散協伍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邱奕勝		6,944			10					(A)
大立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邱实勝		4,947			10					03, 440
瑞圓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印夾勝		3, 750			10					49, 470 37, 500
			-									
								1				
總申報筆數:3筆												

★上市(櫃)股票、興櫃股票、其他未上市(櫃)股票及下市(櫃)股票,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第7頁,共12頁

(總價額:新臺幣

2. 債券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上市(櫃)或未上市(櫃)之債券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雄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基金受益憑證之價額,應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以申報日之單位淨值計算,無單位淨值者,以原交易價額計算★所謂「受託投資機構」,指申報人申購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銀行」或「證券商」。

錄

元)

稱所有人單位數價 額外幣幣別新臺幣總	*	3	•	-				
	*	華 一	柜	人	负	數價	額外幣幣	別新臺幣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i.					
							2	

書 \supset 総甲報車敷・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國庫券、商業本票或匯票,或其他具財產價值且得為交易客體之證券 ★ 其他有價證券之價額,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應填載申報日之收盤價、成交價或原交易價額

(總價額:新臺 、士等、空重乃甘伽目右扣必僭佑之时在「緬僧館、莊真 、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珠寶、古董、珠審、十举、 (12)

(K)

谿

え)	人價			
	更			
、「総貫親・和室市	4 所			
一面へを耐っ	4			
コークス・ランス・カーロー区	断			
KO KY	類			
* B	種			
1	極			
	財			

章 總申報筆數: () 「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包括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黃金條塊、黃金存摺、衍生性金融商品、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 高屬夫球證及會員證、植栽等具有財產價值之權利或財物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價額之計算,有掛牌之市價者,應填載掛牌市價,無市價者,應填載該項財產已知之交易價額。

★「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因無活絡之次級市場或公平市價,其價額計算方式以投資金額作為申報標準,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

第9頁,共12

(K

16, 432, 020 幣 柳树 楽 金額 已缴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 精 累尔 保殿(ςi

装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碼	要保人	保險契約類型	保險金額	契约始日/	外幣幣別	累積已缴保險費外散物路	累積已缴保險費比入此事數為防
南山人壽保險 南山312還本 N39649股份有限公司 終身保險	南山312還本 終身保險	N39649	邱奕勝		1, 300, 000	89/07/01/		रा म अरुपप्र	41 字 41 室 市 總 領 2, 118, 816
南山人壽保險 南山312還本股份有限公司 終身保險	南山312還本 終身保險	N39649	印來勝	储蓄型	1, 300, 000	89/07/01/			2, 110, 500
南山人壽保險 南山312還本股份有限公司 終身保險	南山312還本 終身保險	N39649	邱楽勝	储蓄型	1, 300, 000	89/07/01/			2, 144, 772
南山人壽保險 南山312還本股份有限公司 終身保險	南山312還本 終身保險	N39649.	邱奕勝	储蓄型	1, 500, 000	89/07/01/ 終身			2, 454, 732
新光人壽保險 傳家寶終身 股份有限公司 還本壽險	傳家寶終身還本壽險	AEAH52	印來勝	储蓄型	5, 000, 000	87/02/11/ 終身			7, 603, 200
總申報筆數:	5 拳							ē	

★「保險」應申報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碼、要保人、保險契約類型、保險金額、契約始日、契約終日、外幣幣別、累積已繳保險費外幣總額、累積已 缴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額

★「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契約類型。

金特性之保險契約;「投資型壽險」指商品名稱含有變額壽險、變額萬能壽險、投資型保險、投資連(鏈)結型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年金型保險」指即 ★「儲蓄型壽險」指滿期保險金、生存(還本)保險金、繳費期滿生存保險金、祝壽保險金、教育保險金、立業保險金、養老保險金等商品內容含有生存保險 期年金保險、遞延年金保險、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勞退企業年金保險、勞退個人年金保險等商品名稱含有年金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

★「要保人」指對保險標的具有保險利益,向保險人申請訂立保險契約,並負有交付保險費義務之人

▼「保險金額」為保險人在保險期內,所負責任之最高額度。

★「契約始日」指保險契約生效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起日;「契約終日」指保險契約到期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 險責任之終日。

★「累積已繳保險費」指要保人迄申報日止已繳納之保險費

第10頁,共12頁

燚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66,770,000 元)

	-						ON THE OWNER OF THE OWNER, WHEN THE OWNER, WHE					
養	類	債權	\prec	人	茶	~	政	书	址	發	取得(發生)]	取得(發生
私人倍咎	μ	紀水路										司原因
K	+	K								15,000,000	87.02.18	任款
职事外故	7	+										7.00
从不住米	4	甲兴勝	,							49, 100, 000	92, 06, 19	供幹
47 44		1									3	\K H
成果住 ※		中兴勝								1,500,000	102.10.31	供料
中	<u>'</u>	1									10.01	百岁
风木柱米	-4	中兴勝	,	,						1, 170, 000	106 10 31	供料
4	1										10.10.01	信款
總甲報筆數:	4	栅										

★「債權」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權餘額為準,須扣除債務人已清償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權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債權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 4 (数) 尊 取 間原 # 微線 牵 取時 避 參 岩 型 皮 く 務 賃 ~ 攤 畫 青貝 猶 0 總申報筆數: 種

★「債務」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務餘額為準,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債務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第11頁,共12頁

錄 装

幣 (總金額:新臺 (十二)事業投資

3 5,000,000

()	X				
() () ()		北次	女河		
映					
() 四					
簽		90 60	000		
等		90 09			
. 承 #	달				
施					
₩		000,000			
答		5.000			
榖	1				
井	1			Ī	
承					
粣		曹路			
1111-	-	糙區中豐			
松民	1	中中			
投	2,	然極			
簿					
. 24	F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業	12	角版			
舳	15				
松具	447 5	T 1/4%			
人	*	月			納
~					-
茶里					華
榖	四外聚	(總申報

▼「事業投資」指對於未發行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之各種公司、合夥、獨資等事業之投資,包括儲蓄互助社之社員股金。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事業投資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事業投資金額以「申報日」當日實際投資金額申報,並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채 無 (十三)

★申報人於申報財產時,對申報表各欄應填寫之事項有需補充說明者,如某項財產之取得時間及原因,係他人借用申報人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名義購置或 存放之財產等,應於「備註欄」內按填寫事項之先後順序逐一說明。

★申報人確有無法申報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財產之正當理由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並於受理申報機關(構)進行實質審核時,提出具體事證供審核,

效 式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 迴쬻

申報人:

御 簽

交件目:111年8月3日

第12頁,共12頁